

证券代码：002705

证券简称：新宝股份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编号：2016-015

投资者关系活动类别	☒ 特定对象调研 ☐ 分析师会议 ☐ 媒体采访 ☐ 业绩说明会 ☐ 新闻发布会 ☐ 路演活动 ☐ 现场参观 ☐ 其他（请文字说明其他活动内容）
参与单位名称及人员姓名	方正证券 靳冰馨女士 广发证券 蔡益润女士
时间	2016年6月7日（星期二）上午 11:00-12:00
地点	广东新宝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总部
公司接待人员姓名	董事、常务副总裁、董事会秘书兼财务总监 杨芳欣先生 证券事务代表 陈景山先生 证券事务专员 邝海兰女士
投资者关系活动主要内容介绍	一、活动情况简介 公司相关人员与到访机构人员就公司竞争优势、目前的生产经营情况和行业环境进行了交流，并参观了公司产品展厅。 二、投资者互动环节主要交流内容 1、公司情况简单介绍？ 答：公司是小家电出口龙头企业，公司产品 80%左右出口欧美等发达国家，10%出口东南亚国家及其他地区，国内销售占比 10%左右，未来公司会逐步扩大国内及其他国家地区市场的销售，致力于成为全球知名的、最具竞争力的小家电制造商之一。 公司的主要产品包括电热水壶、电热咖啡机、面包机、打蛋机、多士炉、搅拌机、果汁机、吸尘器、电烤箱、电熨斗、空气净化器、净水器等，其中电热水壶、电热咖啡壶、搅拌机、

多士炉等产品出口量位居全国第一。近年来公司新增了家居护理电器、婴儿电器、健康美容电器等多个品类的产品，通过增加新品类，实现销售规模横向增长。

公司主要客户包括 JARDEN、APPLICA、PHILIPS、ELECTROLUX、HAMILTON BEACH、WALMART 和 CARREFOUR 等国际知名企业。目前，公司已与超过 1,000 家客户建立了业务关系，拥有覆盖全球的小家电销售渠道。

2、今年 3 月份公司董、监、高人员通过大宗交易买入公司股票情况说明？

答：之前公司董、监、高人员是通过新余市东笙科技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此次董、监、高人员通过大宗交易买入的股票数量来自于新余市东笙科技有限公司的对等卖出，公司董、监、高人员将之前的间接持股转化为直接持股，便于其个人股份管理及承诺履行。

3、公司 2016 年上半年业绩预计？

答：公司 2016 年上半年的业绩继续保持稳定增长，2016 年上半年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预计增长 20%到 50%。

4、公司业绩增长主要原因？

答：主要原因如下：

1、不断提高的创新能力，创新产品销售比重增加带来产品盈利能力的提升；

2、加快产品平台化和自动化建设,减少了人工投入，同时效率也有了较大提升；

3、针对不同群体的客户，把产品分为高、中、低三个层次，对生产单位进行 A、B 厂设计，不同档次的产品使用不同的生产线,效率有了较大改善，同时在巩固高端产品市场的同时，不断扩大中低端产品的市场占有率，实现整体规模的稳定增长。

5、创新产品主要集中在哪些品类？

答：基本每大类的产品每年都会推出创新产品，其中，电动类的产品占比较高。

6、公司的总资产周转率？

答：公司 2015 年总资产周转率是 1.4 左右。

7、目前公司的总体税负率较高，未来有没有可能降低？

答：随着国家及地方对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等相关税收政策的变化，未来公司的总体综合税负有可能会下降。

8、公司是否有外延收购计划？

答：公司将在综合考虑自身发展需求及外部环境条件的情况下，决定是否开展收购等事宜，目前正在探索中。

9、公司如何推广自主品牌？

答：公司目前自主品牌 Donlim 在国内销售的主要是烘焙类电器产品，如面包机、烤箱、打蛋机、多士炉等，主要通过电商、电视购物、礼品等方式进行销售及推广，公司高度重视电商及微商渠道对销售带来的机遇，未来会加大人力和物力的投入，做好电商和微商渠道的拓展工作。同时，公司注册了新的咖啡机自主品牌 Barsetto，主要销售咖啡机和咖啡胶囊，相关产品在海外已上市，未来定位在全球市场销售。公司未来会探索针对其他品类产品采用新的品牌新的方式进行运作。

10、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健康美容项目介绍？

答：公司健康美容项目已经启动，相关产品主要包括电动牙刷类、美容仪器类、个人健康（准医疗）类产品，市场定位是全球市场，目前主要以出口为主，部分产品已经上市。

健康美容电器项目的实施，一方面可以拓宽公司的产品线，紧跟市场发展潮流，满足广泛的市场需求，有效发挥公司规模效益优势；另一方面可以通过为客户和终端消费者提供优质的健康美容电器产品，扩大公司高附加值的产品类别。

11、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进展情况？发行对象及发

	行价格是否已确定？ 答：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申报工作正在进行中，尚需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核准后方可实施。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对象为不超过 10 名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特定对象，特定对象包括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投资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等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法人、自然人或其他合格投资者。发行对象暂未确定。 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公司总股本 442,001,2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3.00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上述权益分派事项正在实施中，实施完成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底价将调整为 11.52 元/股。 12、公司目前是否有股权激励计划？ 答：公司正在积极探索和研究适合公司长远发展的股权激励计划，暂时未有具体的方案。
附件清单（如有）	无
日期	2016 年 6 月 7 日